

证券代码：920339

证券简称：恒太照明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规范化建设，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本年同比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元）	554,000,955.36	717,961,065.95	-2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941,029.05	66,393,907.39	-3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903,452.27	63,890,657.22	-4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4,265,754.83	-19,130,333.68	1,53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71%	11.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计算）	6.36%	11.1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0	-40.00%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同比 变动幅度
总资产（元）	824,500,492.04	806,636,362.57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5,394,358.72	590,099,569.59	2.59%
每股净资产（元/股）	2.75	2.68	2.6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22.84%、39.84%，主要因为：

（1）主要系本期受市场需求疲软因素影响，客户订单减少从而导致营业收入减少，相应净利润下降；

（2）公司订单主要以美元结算，2025 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走势呈现“先弱后强”的格局，导致汇兑损失增加，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0 万元；

（3）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为维护客户资源，部分产品毛利率下行，利润空间压缩；

（4）部分型号灯具由于前期质量问题产生的客诉，2025 年仍在延续处理中，公司给予客户价格折让，导致销售价格下降；

（5）受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影响，出口免抵额增加，导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增加。

（二）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500 万套 LED 照明灯具项目”、“智能化生产设备技改项目”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在 2025 年度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完成结项。

2025 年 6 月，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408810100100815035）和交通银行胡志明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889000000027462）资金已按既定用途（年产 500 万套 LED 照明灯具项目）使用完毕，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025 年 12 月，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智能化生产设备技改项目”和“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 7,375,151.56 元（含利息，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以划转资金日的银行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

发布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三）权益分派

2025年，公司共完成一次权益分派：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现21,958,908.1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2025年度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成员7名，其中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财务及重大事项，对审议议案深入研讨、建言献策，充分维护中小股东权益，提升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保障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	------	------	------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年4月18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议案》 10.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1.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	2025年6月3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	2025年8月2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5年9月3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28次会议	2025年9月1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调整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29次会议	2025年10月23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5年12月3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二)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2 次。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的职能作用，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本年度股东会的会议情况及审议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1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废止〈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2 月 24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三）独立董事履职的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认真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通过实地调研、与管理层沟通、查阅资料等方式，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等，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详见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1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	2025年4月15日	1.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	2025年12月1日	1. 《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

2025年，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议案》 《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5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0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	------	------	------

1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6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调整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了定期报告、会议决议等临时公告。公司董事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信息，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构建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机制，保持沟通渠道高效畅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知，搭建公平、透明、有效的沟通桥梁，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通过公开电话、邮箱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持续与投资者开展常态化沟通交流。

（七）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的相关审议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薪酬方案、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5 年 9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之子议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在公司担任具体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进行 2025 年

度绩效考核，非独立董事薪酬将按照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发放。经考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管理任务。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不参与公司内部的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规定和要求，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完成度及个人履职表现等维度综合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报酬情况，同步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部分予以详细披露。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进一步提升战略引领力、科学决策力和风险防范力，重点工作如下：1、在战略规划管理方面，董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从全体股东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全面实现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提供有力的支持与保障。

2、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方面，董事会将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不断完善相关规章制度，优化治理架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3、在信息披露管理方面，董事会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持续保证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和完整，确保公司运作的规范与透明。加强内部信息管控，完善信息管理制度，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坚决防止内幕交易，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董事会将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件、现场调研、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董事会还将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与长远利益的基础上制定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等方式回报股东，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